



# 重庆市铜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废止部分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决定

铜人社发〔2026〕7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级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我局决定将《重庆市铜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〈铜梁区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铜人社发〔2020〕105号）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。

本决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（共1件）

重庆市铜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3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

附件

## 废止的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目录

(共 1 件)

1. 《重庆市铜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<铜梁区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实施细则>的通知》（铜人社发〔2020〕105号）